关于做好我院2022年度江苏省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院系：

根据《关于评选2022年度江苏省普通高校省级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毕业生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》（苏教学函〔2022〕8号），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通过树立标杆形成典型示范，进一步推动全省大学生爱国励志、求真力行，按照学校要求，现在我院2022届毕业生中推荐江苏省优秀毕业生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 推荐对象及名额

在我院在籍的2022届毕业生中，在班级提名、院系考察审核的基础上推荐2名应届毕业生。

1. 推荐要求
2. 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，遵纪守法、品德优秀，诚信意识较强和学术道德良好，在校期间未受过处分。
3. 学习刻苦、成绩优良，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，具有较强的实践和创新能力。
4. 有正确的择业观和就业观。对创新创业、积极应征入伍或到中西部地区、艰苦边远地区、基层工作及重点领域、新兴领域、国际组织等就业的毕业生，优先推荐评选并可适当放宽评选条件。
5. 在本学段学习期内，曾获得过校级及以上荣誉，或在某一方面表现突出，成绩显著或作出突出贡献。
6. 组织安排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精心准备，评选推荐要坚持标准、保证质量、全面衡量。“优秀毕业生”采用差额评选，由学办组织统一评审。

1. 其他事项

1.根据通知要求，评选、推荐要做到坚持标准，保证质量，全面衡量。同一年度省级“三好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“优秀毕业生”不可兼评。

2.申请人请填写“江苏省优秀毕业生申报信息一览表（XX学院）”（附件1，电子版）、“江苏省高校省级‘优秀毕业生’推荐表”（附件2，需要纸质版），并附相关证明材料（科研成果，只需要提交带有作者页即可）。附件1和附件2电子档请打包后通过邮箱发至辅导员处（本科生史红叶shy@seu.edu.cn，研究生巫明蓉），纸质表格和相关证明材料交到学办（本科生机械楼317、研究生机械楼309），电子档和纸质档提交截止时间均为4月20日12：00。研究生还须提交附件3“2022年拟推荐省级优秀毕业生学业情况表”。

3.未尽事宜请联系辅导员